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5月，公司控股股东由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工业”）。为了进一步优化管理结构，提高决策效率，2016年3月，中航工业将除成飞集成利润分配权和股权处置权以外的公司经营管理各项权利委托其全资子公司中航航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装备”）行使，详见公司2016年3月15日《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国有股权委托管理公告》。

为公司发展需要，公司现任非独立董事张剑龙、刘宗权、杨卫东、王锦田、黄绍浒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相关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于2016年3月21日收到上述董事的书面辞职报告。上述董事辞去董事职务后，除了黄绍浒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外，张剑龙、刘宗权、杨卫东、王锦田不在公司担任任何其它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因上述董事的辞职使公司董事会成员数量低于法定人数，故提出辞职的董事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出新任董事并就任前继续依法履行董事职务。公司将尽快按照相关法规推选出新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此次部分董事的辞职，是公司控股股东变更及优化管理结构后，为提高决策效率进行的正常调整，不会影响公司的经营稳定性。

张剑龙、刘宗权、杨卫东、王锦田、黄绍浒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职，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2日